

申請可持續發展基金時應著重和避免的地方

應著重的地方

- 在擬備項目建議書之前，就可持續發展一事的背景(包括《廿一世紀議程》)進行更多研究，並登入我們的網上資源中心，以及查閱其他相關資料。
- 三個可持續發展元素（社會融和，經濟發展及環境保育）中，顯示至少其中兩個元素在有關項目中。
- 與不同界別或機構合作，鼓勵廣泛的社區參與。
- 顯示項目得到社區中有關的持份者支持，使項目易於推行。
- 提交詳盡項目細節，以便教育及宣傳工作小組就其可行性及財政穩健性等因素作出考慮。
- 提交詳細的預算分類，並遵守可持續發展基金申請指引中列明的定價標準。強積金及與僱用相關的福利開支(如適用)亦應包括入員工開支內，也需為間接成本提供合理解釋。
- 如員工開支佔計劃總預算開支的一半或以上，請提供理由。
- 財政預算應包括為項目投購一份公眾責任保險單的開支。
- 擬備就項目在資助期結束後仍能持續進行的方案。

應避免的地方

- 專注於學術研究。
- 專注於難以產生長期影響的一次過活動，例如嘉年華會和短期展覽。
- 只提交項目的大綱。
- 擬備的項目與同一地區／社區內正在推行的項目性質類似，並且有所重複。
- 提交牟利性質的項目*。
- 在短期項目中包括辦公室儀器和家具費用。
- 第一季度現金流量款額多於財政預算總額的十分之一。

重要事項

申請指引及申請表格可於網上(www.susdev.gov.hk)下載。

以電郵、傳真或郵遞方式遞交申請。

截止日期及時間為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(星期二)下午五時正

* 即收益並非全數注入項目內